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环境”或“本公司”）于2011年9月22日与湖北省襄阳老河口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老河口市政府”）共同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相关内容介绍：

桑德环境与老河口市政府秉承真诚合作、平等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双方于近日在湖北省襄阳市共同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根据该协议双方所达成合作主要事项如下：

1、桑德环境系专业从事固体废弃物处理投资、咨询、工程设计、工程建设、运营管理、环保设备研发与制造的大型高科技环保行业企业，老河口市支持桑德环境进入该市投资。

2、桑德环境经实地考察老河口市投资环境后，基于老河口市具备良好的区位优势，能够提供良好的投资环境，确定选择在老河口市进行固废、水务、再生资源等领域进行多种形式的合作。

3、上述合作双方达成意向性合作项目如下：

（1）城镇生活垃圾处理项目；（2）新建污水处理项目；（3）对已运营城镇污水处理厂、自来水厂进行资产重组，纳入上市公司规范运作；（4）新建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项目；（5）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6）车辆改装项目；（7）其他资产重组项目。

4、协议签署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老河口市政府将协助桑德环境在老河口市各项目合作的协调、沟通工作及给予相关支持，争取各项目早日进入实质运作阶段。

桑德环境意向与当地企业共同合作开展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与拆解项目，并以此为基础，延伸开展多方面多领域的合作，桑德环境同时将积极参与建设老河口循环经济领域园区，为尽快打造老河口市循环经济产业园成为国家级循环经济园区做出贡献。

5、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生效后一年内双方未就合作项目签订正式项目合同并实施投资，框架协议将有条件终止实施。

二、《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对公司经营业务的影响

1、公司与老河口政府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目前为合作意向协议，协议的签署以及后续合作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不会产生影响。

2、合作框架协议签署后，双方将就合作项目实施开展前期工作，目前尚未就具体合作事项制订具体实施计划和方案，目前尚无法预测对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的影响。

3、桑德环境将与老河口市积极洽谈在合作框架协议中具体合作事项细节，截止目前框架协议所涉及合作项目的具体合作方式及投资额尚未确定。

公司将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本《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根据项目的进展及具体投资事项按照规定程序及时履行决策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其他说明事项

由于本战略合作框架协议项下的合作事宜尚需进一步商洽确定，框架协议合作项下的具体合作项目合作双方将另行签订有针对性的正式合同并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视该事项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敬请广大投资者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信息为准，同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